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2-052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2022年5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转发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环节反馈意见如下：

1、高端智能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29,000万元，主要资金构成为人员工资费用、样机及测试费用、差旅及其他费用和预备费，其中差旅费和预备费4,055.00万元认定为补流资金。请发行人补充说明项目研发投入资本化比例的合理性，相关资本化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请保荐机构发表明确核查意见，请会计师出具专项核查报告。

2. 根据注册申请文件，发行人参股无锡松煜和欧普泰，持股比例分别为8%和2.54%。其中欧普泰属于新三板挂牌企业，发行人对欧普泰的投资发生在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内。请发行人详细说明无锡松煜和欧普泰与公司主营业务的相关性，上述股权投资完成后发行人与标的公司在技术、客户关系等方面的具体合作情况以及交易往来情况，结合上述内容以及相关持股比例、后续持有(或处置)安排等说

明上述股权列入交易性金融资产而未认定为财务性投资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相关规定。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尚需公司针对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进行落实及回复，并按照规定对申请文件进行更新并提交。上交所将在收到本公司回复和更新的申请文件后报送中国证监会。本次发行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6日